**附件3：**

承 诺 书

本人参加2024年温州湾新区、龙湾区国有企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，本人承诺：

一、考试期间所填写的信息和所提供的材料（包括复印件）真实有效，完全符合《 2024年温州湾新区、龙湾区国有企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》报考条件。

二、若通过资格复审，本人确认能参加面试及后续考录程序。

三、本人若通过面试并进入后续体检、考察程序，应与现所在单位解除劳动合同，并在录用公示前提供相关解除劳动合同证明材料。

本人如有违反上述承诺事项，愿承担一切后果。

承诺人：

2024年 月 日